

证券代码：836281

证券简称：鸿盛华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武汉市鸿盛华航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	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购买商品	5,000,000	3,081,670.52	公司预计 2025 年业绩较 2024 年有较大的增长。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			
合计	-	5,000,000	3,081,670.52	-

(二) 基本情况

诸暨市浩宸航空眼罩有限公司是持股 5%以上的股东何君明持股 60%的公司。公司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山下湖镇新长乐村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，法定代表人何君明。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因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向其采购航空眼罩类产品，采购金额 500 万元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年4月21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此事项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交易定价根据市场定价为原则，双方协商定价，价格公允；故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交易定价根据市场定价为原则，双方协商定价，价格公允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2025年公司将根据业务需要，预计向诸暨市浩宸航空眼罩有限公司采购眼罩等商品，金额不超过500万元，尚未与其签署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市鸿盛华航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市鸿盛华航旅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2日